

# 包头市公安局刑事侦查支队智能研判辅助查询系统采购项目（二次）竞争性磋商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（XH2025FW08）

项目所在地：内蒙古自治区,包头市,市辖区

## 一、招标条件

本包头市公安局刑事侦查支队智能研判辅助查询系统采购项目（二次）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:30万元，招标人为包头市公安局刑事侦查支队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招标方式为竞争性磋商。

## 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：包头市公安局刑事侦查支队智能研判辅助查询系统采购；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包头市公安局刑事侦查支队智能研判辅助查询系统采购项目（二次）

## 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：

【1】包头市公安局刑事侦查支队智能研判辅助查询系统采购项目（二次）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

供应商应具备的基本资质条件：

（1）供应商须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中第22条的规定

- a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b、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c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- d、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- e、参加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- f、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（2）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(<http://www.ccgp.gov.cn/search/cr/>)，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，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；

（3）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(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>)，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；在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（<https://www.gsxt.gov.cn/index>）：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、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；

（4）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(<http://zxgk.court.gov.cn/shixin/>)，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；



(5) 供应商近三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(<http://wenshu.court.gov.cn/>)，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，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；

(6) 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。；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：否。

#### 四、采购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2025-09-15 17:00:00到2025-09-22 17:30:00。

获取方式：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67号传媒大厦A座16楼1602室现场获取。

#### 五、响应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-09-26 14:30:00。

递交方式：纸质文件递交，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67号传媒大厦A座16楼1602室。

#### 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-09-26 14:30:00。

开标地点：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67号传媒大厦A座16楼1602室。

#### 七、其他

文件获取时需提供以下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叁份

(1) 法人授权委托书(附法人身份证和被授权人身份证)；(2) 营业执照副本；(3) 供应商联系信息；

注：1、供应商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真实、准确，如提供虚假材料，后果自负。2、文件获取资料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；单位公章必须是供应商注册所在地公安局审批刻制的印章，如资料不全，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。；

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，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；

#### 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市公安局刑事侦查支队。

#### 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包头市公安局刑事侦查支队

地址：包头市青山区奇峰道

联系人：康警官

电话：0472-3350079

邮件：[polarisdh@126.com](mailto:polarisdh@126.com)

招标代理机构:内蒙古协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

地址：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67号传媒大厦A座16楼1602室

联系人：李阳

电话：13848620357

邮件：[nmgxhgcgl@126.com](mailto:nmgxhgcgl@126.com)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 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  （盖章）

内蒙古审计局  
1502040013105